

#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宝山区税务局

沪税宝法函〔2019〕12号

##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宝山区税务局回复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协助提供房地产市场询价的函

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贵院发来的《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询价函》我局已收悉，现将结果反馈如下：

经我局委托上海上资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对上海市宝山区长逸路388弄5号201室房产进行询价，该处房产的询价价格为4691400元。

特此函复。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宝山区税务局

2019年6月13日

（联系人：邝思琪 联系电话：56101177 手机：17317219796）

信息公开属性：不予公开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宝山区税务局  
法制科承办

办公室2019年6月13日印发